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总工会
共青团山东省委**

鲁质监特字〔2016〕205号

**关于举办 2016 年山东省特种设备
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总工会、团市委，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和《山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提升我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业务技能，

引导广大青年职工钻研技术、苦练本领、奋发成才，推动我省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根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2016年省级职业技能竞赛项目的通知》（鲁人社字〔2016〕181号）精神，结合我省特种设备行业实际，决定联合举办“2016年山东省特种设备职业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

本次竞赛按照统一组织、统一要求的原则，由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总工会、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山东省委员会联合主办，由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承办。成立2016年山东省特种设备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委员会（名单见附件1），负责竞赛的组织和管理工作的。

二、竞赛职业（工种）

电梯安装维修工、起重装卸机械操作工。

三、参赛对象

凡具有相应职业（工种）扎实基本功和技能水平并持有特种设备上岗证书，各单位正式职工或与参赛单位具有一年及以上的劳务派遣关系的人员，经各市选拔推荐，均可报名参加本次竞赛。

已经获得“省部级技术能手”或具有高级技师职业资格的人员、参加过省部级及以上级别技能竞赛的人员且获得前六名的人员不再具有参赛资格。

四、参赛队伍构成

本次竞赛每个工种的参赛队伍由各市组织选拔推荐，济南、青岛每市推荐 3—5 个参赛队，其他每市推荐 1—3 个参赛队，每个队可选派 2 名选手参赛，同时选派 1 名领队负责联系组织。各参赛队伍应当在其单位注册地报名参赛。

五、竞赛内容和方式

1. 竞赛按照高级工（国家职业资格三级）职业标准，并适当增加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新知识、新技术进行命题，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备案。竞赛技术文件、实施细则等具体内容将于近期在 <http://www.sdtzsb.com/> 公布。

2. 竞赛分理论知识考核和技能操作考核两部分。理论知识考核占 30%，技能操作考核占 70%，两部分相加为个人总成绩。竞赛名次按个人总成绩高低排定，总成绩相同者，按照实际操作技能成绩高者名次列前，实际操作技能成绩也相同时，按照比赛完成时间短者名次列前。

六、奖励办法

（一）获得各职业（工种）前 2 名的选手，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推荐申报“山东省技术能手”；获得各职业（工种）第 1 名的选手向山东省总工会推荐申报“富民兴鲁劳动奖章”。

（二）获得各职业（工种）前 6 名的选手中，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的可向共青团山东省委申报“山东省青年岗位能手”。

(三) 获得各职业(工种)前 10 名,且理论和实操成绩均合格的职工选手,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认定,可晋升技师职业资格;已具有技师职业资格的,可晋升高级技师职业资格。

其他理论和实操成绩均合格的职工选手,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认定,晋升高级工职业资格;已具有高级工职业资格的,可晋升技师职业资格。

(四) 本次竞赛设个人奖、巾帼奖、团体奖、优秀组织奖。

1. 个人奖:各职业(工种)总分前三名选手分别给予 3000、2000、1000 元的奖励;第 4—8 名的选手,每人给予 800 元的奖励;第 9—12 名的选手,每人给予 600 元的奖励;获奖选手同时颁发获奖证书。

2. 巾帼奖:单独奖励参赛成绩合格的前 3 名女选手,各奖励 600 元并颁发获奖证书。

3. 团体奖:按照参赛队总成绩排序,奖励前 6 名,颁发奖牌。

4. 优秀组织奖:主要用于奖励成绩优异、作风表现良好,为竞赛组织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颁发奖牌。

各参赛单位对本次职业技能竞赛成绩优异的选手,可结合本单位的情况,另行拟定奖励办法。

七、竞赛时间、承办单位及联系人

1. 竞赛时间 2016 年 10 至 11 月，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2. 主办单位联系人：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于防修
电 话：0531-89012118
3. 承办单位：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
联系人：董 彬、李旭波
电 话：0531-88023939、88023907
传 真：0531-55692988
电子邮箱：1139013122@qq.com

八、报名方式

请各参赛单位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前将《2016 年山东省特种设备职业技能竞赛报名表》（Microsoft Excel 格式）（见附件 2）和选手的照片（电子版）报送承办单位。

九、工作要求

各市、参赛单位应认真制定竞赛选拔实施方案，精心组织选拔工作，积极探索技能大赛相关技术标准、安全规则、竞赛管理制度等，健全竞赛质量监督保证制度，确保竞赛活动有序进行、公平公正。

各市、各参赛单位要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新闻媒体，大力宣传职业技能竞赛在高技能人才培养

养、选拔和激励等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树立技能人才成长成才典型，引领广大劳动者立足本职，钻研新技术、掌握新技能、争创新业绩，带动更多劳动者走技能成才之路。

附件：1. 2016年山东省特种设备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成员名单

2. 2016年山东省特种设备职业技能竞赛报名表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总工会



山东省总工会

2016年6月30日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办公室

2016年6月30日印发

2016 年山东省特种设备职业技能竞赛 组委会成员名单

- 主任：张闽生 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副局长
刘 杰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李 臻 省总工会副主席
袁 良 共青团山东省委副书记
- 委员：孟祥京 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特监处处长
姜 燕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调研员
张 波 省特种设备协会理事长
周克民 省总工会生产保护部部长
李圣安 共青团山东省委城市青年工作部副部长
刘良俊 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副主任
于防修 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特监处副调研员
郭怀力 省特种设备协会秘书长

2016 年山东省特种设备职业技能竞赛报名表

参赛单位:

竞赛工种:

领队: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文化程度	原职业 (工种)	职业资格 等级	作业项 目代号	联系电话

推荐单位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说明：“作业项目代号”按国家质检总局“关于公布《特种设备作业人员作业种类与项目》目录的公告(2011年第95号)”填写。